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科研设备处

汕职院科〔2020〕45号

关于领取院级课题立、结项证书与结题材料的通知

各处（室）、系（部、院）、中心（馆）：

请通知2020年立、结项院级课题的项目负责人（详见附件1与附件2）于2020年11月20日前至院本部科研设备处办公室领取立、结项证书与结题材料，逾期将不再发放，视同于放弃领取。

附件1. 关于公布2020年历年院级科研课题结项评审结果的通知
(汕职院发〔2020〕23号)

附件2. 关于公布2020年院级科研课题立项评审结果的通知(汕职院发〔2020〕25号)

